2024 年語文能力評核
普通話
評核報告

1. 簡介

1.1 本評核共分四卷，分別為卷一聆聽與認辨、卷二拼音、卷三口語及卷四課堂語言運用。參加評核者須在各考卷中均取得第三等或以上成績，才達到普通話能力要求。有關各卷得分與等級之關係，詳見《語文能力評核（普通話）評核綱要》。

1.2 本屆參加普通話評核者共 2 183 人，達標人數（即成績達三等或以上者）之百分比表列如下：

卷別	達標人數百分比
卷一　聆聽與認辨	40.3%
卷二　拼音	64.3%
卷三　口語	83.9%
卷四　課堂語言運用	92.1%

2. 卷一　聆聽與認辨

2.1 評核內容

卷一共分四個部分，滿分為 100 分。甲部聽辨音節，佔 10%；乙部聽辨詞語，佔 15%；丙部聆聽理解，佔 60%；丁部聆聽辨誤，佔 15%。所有題目均須通過聆聽內容作答。

2.2 本屆成績

本屆卷一各評核項目成績如下：

評核項目	平均得分率
甲部　聽辨音節	64.3%
乙部　聽辨詞語	86.7%
丙部　聆聽理解	65.0%
丁部　聆聽辨誤	52.9%

2.3 總評

從上表看，卷一參加評核者在乙部的表現良好，甲部、丙部表現次之。他們大都能較完整地理解聆聽篇章的重點，以及不同說話者的觀點和立場；亦能辨別較易混淆的常用字。相比之下，丁部則表現略為遜色。

2.4 甲部 聽辨音節

甲部（第 1 至第 10 題），通過聆聽語音近似的音節，考查參加評核者掌握和分辨常用字讀音（包括聲、韻、調）的能力。每題 1 分，滿分 10 分，平均得分約 6.4 分。其中表現較佳者有：第 10 題「爍」（約 91%）；第 3 題「爵」（約 88%）及第 4 題「醞」（約 82%）。表現稍遜者則有：第 6 題「黝」（約 39%），多誤作「yòu」（約 44%）；第 8 題「鍥」（約 39%），多誤作「qì」（約 41%）及第 9 題「蜆」（約 40%），多誤作「xiàn」（約 41%）等，評核者宜在語音基本功方面多加注意並加強訓練。

2.5 乙部 聽辨詞語

2.5.1 乙部（第 11 至第 20 題），要求參加評核者根據聽到的語音，在各題所列四個詞語中選取正確答案。每題 1 分，滿分 10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9.3 分。

2.5.2 乙部（第 21 至第 25 題），要求參加評核者聆聽每題四組語音，然後選取最恰當的一組做答案。每題 1 分，滿分 5 分，平均得分約 3.7 分。參加評核者在詞彙方面整體成績不俗。表現稍遜的題目有第 23 題「澆鑄」（約 54%），部分參加評核者誤聽為「較著」（約 20%），值得留意。

2.6 丙部 聆聽理解（選擇題和短答題）

2.6.1 丙部，通過聆聽語速正常的情境和語言功能不同的普通話語篇（對話或敘述性文字），考查參加評核者的相關聆聽技能，細節詳見《語文能力評核（普通話）評核綱要》內的等級描述。

2.6.2 聆聽理解佔全卷 60 分。本屆聆聽理解平均得分約 39 分。

2.6.3 丙一多項選擇題（第 26 題至第 45 題）佔 30 分，平均得分約 22 分，得分率約為 73%。丙二短答題（第 46 題至第 60 題）佔 30 分，平均得分約 17 分，得分率約為 57%，成績比丙一低 16%。

2.6.4 現把參加評核者在丙部的表現列表略述如下：

題號	參加評核者的表現
26-35	共十個語段，均屬短篇對話。每個語段均設一題。參加評核者表現理想，其中第 27 題、第 28 題、第 29 題、第 31 題、第 32 題、第 33 題、第 35 題，得分率均達到 80%以上。
36-37	語段是關於請教問題的對話。 第 36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54%。 第 37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83%。
38-39	語段是關於探病的對話。 第 38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91%。 第 39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94%。
40-41	語段是關於比賽的對話。 第 40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94%。 第 41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39%。
42-43	語段是關於虛擬實驗室的敘述。 第 42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約率為 45%。 第 43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24%。
44-45	語段是關於近視的對話。 第 44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84%。 第 45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72%。
46-47	語段是關於就業的對話。 第 46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54%。 第 47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53%。
48-49	語段是關於競選的對話。 第 48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23%。 第 49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80%。
50-51	語段是關於做生意的對話。 第 50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50%。 第 51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63%。
52-53	語段是關於城市出行的對話。 第 52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36%。 第 53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45%。
54-55	語段是關於心理認知的敘述。 第 54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55%。 第 55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67%。
56-57	語段是關於演出的對話。 第 56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75%。 第 57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38%。
58-60	語段是關於歌曲的對話。 第 58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88%。 第 59 題為理解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94%。 第 60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40%。

2.6.5 整體而言，丙部表現尚可，參加評核者能完整地掌握聆聽篇章的重點及不同說話者的觀點和立場，對於視力保健、體育運動以至音樂類型等題材亦較熟悉，表現尚佳，如第 38 題、第 44 題、第 58 題及第 59 題等。惟就答題表現而言，部分參加評核者的綜合概括能力仍有待改進，如第 48 題問及「對話中的模擬考試指甚麼？」，能準確答出「預演綵排」的參加評核者相對較少。另第 57 題答案應概括為「芭蕾舞女主角」，惟能寫出完整答案的參加評核者為數不多。

2.7 丁部 聆聽辨誤

2.7.1 丁部，考查參加評核者分辨普通話規範用法的能力。共設十題，每題 1.5 分，滿分 15 分，平均得分約 7.9 分。

2.7.2 本屆表現較佳的題目為第 64 題(約 83%)、第 65 題(約 80%)、第 66 題（約 77%)。而表現尚待改善的有第 70 題（約 23%)、第 63 題（約 21%)、第 67 題（約 16%）等。

2.7.3 參加評核者需提高普通話的敏感度。就答卷所見，部分參加評核者未能識別「脫掉口罩呼吸真好。」(第 62 題)、「那就積極點兒，出去派傳單吧！」(第 67 題)、「我最近手風可不怎麼樣。」(第 69 題）等不符合普通話規範說法。此外，亦有參加評核者將通行的表達方式誤判為不合規範，如：「可他老婆說話就粗。」(第 66 題)、「我怕被人炒魷魚啊！」(第 67 題)、「你來了就湊夠數了。」(第 69 題）等。由上可見，要學好普通話，除了語音外，語言的實際運用也不可忽略。

3. 卷二 拼音

3.1 評核內容

卷二共分三個部分，全卷滿分 100 分。甲部音節表，佔 5%；乙部根據漢字寫拼音，佔 47.5%；丙部根據拼音寫漢字，佔 47.5%。

3.2 本屆成績

本屆卷二各評核項目的成績如下：

評核項目	平均得分率
甲部 音節表	70.6%
乙部 根據漢字寫拼音	68.8%
丙部 根據拼音寫漢字	69.5%

3.3 總評

從上表看，參加評核者在甲部的表現較佳，在乙部、丙部的表現也不錯，整體較去年有所提升。總括而言，參加評核者需要注意以下問題：

- 需要掌握漢語拼音音節連寫及大小寫的規則。
- 為漢語拼音標寫聲調符號時位置須清晰準確，不可以將聲調符號標寫在兩個字母的中間。
- 需要分辨粵普語音對比中容易混淆的聲母、韻母和聲調，例如平舌音與翹舌音以及前鼻音與後鼻音的區別。
- 擴大普通話詞彙量，吸收新詞新語和普通話口語詞，也要注意積累成語。
- 提高漢字書寫水準，筆劃需清晰、準確。使用簡化漢字者需要注意簡化字規範的寫法。

3.4 甲部 音節表

3.4.1 甲部有兩題（表一及表二），共 5 分，平均得分約 3.5 分。

3.4.2 表一，參加評核者按照特定音節（聲母、韻母、聲調）各填寫一個例字。本題整體表現有進步。其較佳者為 yāo（約 92%）、其次為 lüè（約 90%）；較遜者為 xiáo（約 18%）。

3.4.3 表二，參加評核者按照特定的聲母、韻母及聲調各填寫漢語拼音及其相應的漢字。如果聲母和韻母在普通話裏不能相拼，則必須註明「不能相拼」。本題表現較佳者為 f 與 en 以及 c 與 o（不能相拼），答對率分別為 92%及 86%；其次為 f 與 o，約 74%；欠理想者為 c 與 en，答對率約 40%。

3.5 乙部 根據漢字寫拼音

3.5.1 乙部有詞語題和短文題兩項，共 95 個音節，滿分 47.5 分，每個音節 0.5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30 分。

3.5.2 乙部詞語題的平均得分率約為 57%，成績欠理想。表現較佳的是第 7 題「門檻兒」（約 73%）和第 10 題「倒栽蔥」（約 69%）；表現尚可的是第 1 題「削弱」（約 66%）；表現較遜的是第 6 題「眩暈」（約 33%）。此部分的成績稍遜。

3.5.3 乙部句子題的平均得分率約為 75%，比詞語題高 18%。參加評核者須逐行書寫答案。依照每行答案的得分率來看，最高的是第五行「今已家喻戶曉」(約 82%)，最低的是第七行「各行當的表演手法包括」(約 69%)。其他部分成績相若。建議參加評核者多閱讀不同類型、不同內容的文章，擴展知識面，同時亦需注意按詞連寫拼音的規則。

3.5.4 綜合而言，乙部需要改善及加強之處如下：

- 需要掌握詞語的標準讀法，如「潔癖」、「眩暈」、「角色」。「暈」、「角」是破音字，容易讀錯。。
- 需要增加詞彙量，如「觥籌交錯」、「修葺」、「挑釁」等。
- 需要掌握輕聲詞，如「連累」、「行當」。
- 需掌握隔音符號的標寫方法，如「進而 jìn'ér」。
- 需要注意聲調符號標寫的位置必須準確，不可以標在兩個字母的中間。
- 大寫及小寫字母需要準確。專有名詞的第一個字母必須大寫，如「京劇 Jīngjù」、「清朝 Qīngcháo」；每句句首的第一個字母也必須大寫，而不是每一行開頭的第一個字母都要大寫。詞語部分如果不是專有名詞，第一個字母也不可以大寫。
- 需注意拼寫規則。題目前面已說明「依照下文分詞提示，按詞連寫拼音」，但是有不少參加評核者仍然未能注意這個問題。

3.6 丙部 根據拼音寫漢字

3.6.1 丙部有詞語題和短文題兩項，共 95 個音節，滿分 47.5 分，每個音節 0.5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33 分。

3.6.2 丙部詞語題的平均得分率約為 44%，成績稍遜。表現較佳的是第 1 題「逆轉」(約 82%)、第 10 題「快捷鍵」(約 78%)。表現不夠理想的是第 5 題「指摘」(約 39%)、第 6 題「鋼鋤」(約 36%)、第 13 題「針砭時弊」(約 33%)。表現欠佳的是第 4 題「魁梧」(約 26%)、第 3 題「履職」(約 14%)。

3.6.3 丙部句子題的平均得分率約為 82%。參加評核者須逐行書寫答案。得分率最高的是第六行「規則雖然簡單」(約 87%)，最低的是第一行「圍棋古稱『弈』」(約 73%)。句子題各題的得分率均較理想。

3.6.4 總括而言，丙部尚待改善之處如下：

- 需要擴大詞彙量，包括新詞新語以及書面語。例如：短文中「圍棋古稱『弈』」的「弈」字，不少參加評核者空白或寫錯字。
- 需要仔細讀拼音並理解上下文意思以及詞語與詞組之不同，如「將相」不是「宰相」、「百姓」不是「百性」。
- 減少錯別字，尤其是筆劃較複雜的字容易出錯，例如「輪」、「劃」、「鑽」、「歷」、「斷」。

4. 卷三 口語

4.1 評核內容

卷三分朗讀題（音節、對話、短文）和短講題，滿分 100 分。音節朗讀，15%；對話朗讀，20%；短文朗讀，20%；短講，45%。

4.2 本屆成績

本屆卷三各評核項目的成績如下：

試卷分部	評核項目	平均得分率
甲部 朗讀	音節	70.2%
	對話	86.8%
	短文	83.0%
乙部 短講		81.3%

4.3 總評

4.3.1 從上表看，在卷三的四個評核項目中，甲部對話最佳，甲部短文和乙部短講表現也不錯，甲部音節則表現一般。

4.3.2 整體而言，卷三的參加評核者表現較好。如果在識字量、語音準確性和短講的詞彙、語法方面繼續改善，本卷成績還會有所提高。

甲部 朗讀

4.4 甲一 一百個音節朗讀

4.4.1 甲一，要求參加評核者讀出 100 個音節（包括單音節、雙音節以及多音節字詞），目的是要考查參加評核者認讀普通話常用字的能力①。滿分 15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11 分。

4.4.2 音節朗讀部分，要求參加評核者讀音準確、清晰，認字數量要足夠，對詞義的理解程度也有要求，因此本題具有一定的難度。本屆參加評核者的表現尚可。

4.4.3 參加評核者需要注意以下發音問題：

- 平、翹舌音要分清，如「嘴」、「綴」。
- n、l 聲母要分清，如「忸、」、「柳」等。
- 前後鼻音韻母要分清，如「津」與「景」、「診」與「拯」的區別。
- 單音節中的上聲字必須讀全上聲，如「恍」、「娩」等。
- 多掌握輕聲詞，如「溜達」、「憋悶」等。
- 要熟悉兒化音的讀法，如「鋼鏰兒」、「炕桌兒」等

改善之道，了解普粵讀音差異，熟悉並掌握普通話聲母、韻母的發音部位和發音方法。同時，要擴大認字量，也就是記住普通話的讀音，比如「黴」字，絕大部分參加評核者不認識。

4.5 甲二 對話朗讀

4.5.1 甲二，朗讀一篇對話，考查參加評核者在對話朗讀方面的表現，除了發音吐字的標準、清晰外，還要特別注意日常對話中的語氣語調。滿分 20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17 分。

4.5.2 這部分是生活化的對話，參加評核者整體表現較好，但在輕聲、兒化、變調和語氣、語調方面仍然有待加強。如以下二例：

（一）

甲： 你最近帶了個小不點兒去參觀大學了吧？

乙： 厲害呀！你是怎麼知道的？

甲： 你忘了自己放在社交媒體上的照片兒啦？

乙： 哦，對，我那天有空兒，就帶外甥女兒去轉了一下。

（二）

甲： 咱也去那兒湊個熱鬧兒，你覺得怎麼樣？

乙： 好主意，我想品嚐那裏的地道美食。

甲： 我最想去蘭桂坊，狂飲各國啤酒。想想都帶勁兒！

乙： 好，那一言為定，到時候不醉不歸。

如能多聽多說類似的普通話對話，應可在語氣、語調及流暢程度方面有所提升。

---

[1]該部分擬題時參考《語文能力評核(普通話)參照使用常用字表》（2007 年版）及《語文能力評核(普通話)參照使用普通話詞語表(一)(二)》（2007 年版）。

4.6 甲三 短文朗讀

4.6.1 甲三，朗讀一篇短文，考查參加評核者在短文朗讀上的表現，其中包括發音吐字的標準及清晰程度、語氣和自然停頓等方面的掌握。滿分 20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17 分。

4.6.2 本屆參加評核者在這方面的表現不錯。如欲進一步提高，應注意以下幾點：

- 要理解及掌握整段文字的重點，這是首要的。
- 準備時把比較難讀的句子做個標記，特別是句子中有較生僻的字詞時。如「病人舌頭抽搐，難以咀嚼和吞嚥；腿部肌肉痙攣且腳踝無力，容易跌倒。後期惡化至全身癱瘓，最終因不能呼吸，窒息而終。」這樣的句子，生僻字稍多，如果準備時做好拼音標註，就會比較順暢。
- 遇到長句子，不要想着一口氣讀完，而應該有意識地在合適位置停頓、換氣，保證整個句子聽起來自然，避免出現回讀現象。如「『潑水節』又稱『宋干節』，是泰國、老撾、緬甸、柬埔寨、斯里蘭卡等國家以及我國傣族的傳統新年節日，頗受遊客的喜愛。」這種句子，首先要理解其內容，安排好適當的停頓和輕重語氣，同時要讀準難讀字詞和上聲變調，這樣才能取得更佳的朗讀效果
- 平時多聆聽和朗讀各種內容、各種風格的文章，掌握更豐富的詞彙，這樣才能做到自然流暢，朗朗上口。

4.7 乙部 短講

4.7.1 乙部，要求參加評核者從兩個特定話題中（教育及日常生活）選擇一題，進行 3 分鐘短講，發言時間不可少於 2 分 45 秒。其目的是考查參加評核者在沒有文字憑藉的情況下使用普通話的能力（包括敘述、說明、解釋、形容、闡述等語言功能的運用）。該部分佔 45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37 分。

4.7.2 短講的整體表現較好。從「語言面貌」及「語言功能」兩項來看，以「語言功能」的表現較為理想。多數參加評核者短講內容充實恰當，組織清晰，條理分明。

5. 卷四 課堂語言運用

5.1 評核範疇

「課堂語言運用」評估包括語音、語言表達、教學用語、辨析及糾誤四個範疇。

5.2 本屆成績

在 518 位參加評核者中，有 477 人達到第三等或以上要求，佔參加總數的 92.1%。

5.3 語音

5.3.1 大部分參加評核者在發音方面能達一般水平，對聲、韻、調的掌握大致準確。表現優異者發音正確，字音絕少錯讀，無論在朗讀或交流時，均能掌握語流音變，語言面貌良好。未達要求者普遍語音欠準確，有超過兩類或以上的語音錯誤。

5.3.2 綜合參加評核者在語音方面的表現，以下列舉一些較為常見的問題，依次為：

- 須注意輕聲詞的正確發音，避免出現「輕聲重讀」的情況，並須牢記一些必讀輕聲詞，例如「麻煩」、「清楚」、「時候」等；部分輕聲詞發不好，主要是未能掌握輕聲音節的音高和音長變化，例如後綴「們」的輕聲詞—「他們」、「我們」、「同學們」的「們」都讀成第二聲。參加評核者在教授輕聲詞時會較謹慎，發音一般較準確。但在其他時候往往忽略輕聲詞，將必讀輕聲詞重讀。此外，參加評核者須牢記具有區別詞義作用的輕聲詞，例如「人家」和「東西」等。
- 須掌握翹舌音（zh、ch、sh）、平舌音（z、c、s）和舌面音（j、q、x）三組聲母的發音部位和發音方法。比較常見的錯誤是混淆翹舌音和平舌音，例如「這 zhè」讀成 zè，「常 cháng」讀成 cáng，以及「束 shù」讀成 sù 等。
- 須分清第一聲和第四聲。部分參加評核者未能掌握第一聲和第四聲的調值和調型，讀第一聲時有降調的情況，讀第四聲時降不下去或者起音時調值不夠高，甚或混淆第一聲和第四聲，例如「課 kè」讀成 kē，「發 fā」讀成 fà 等。「一聲連讀」、「四聲連讀」、「一、四聲連讀」或「四、一聲連讀」時，未能保持正確的調型，例如「分開」、「最近」、「接觸」和「大約」等。
- 須區別前、後鼻韻母。部分參加評核者將後鼻韻母讀成前

鼻韻母，例如「嘗」、「聲」和「請」，也有少數參加評核者將前鼻韻母讀成後鼻韻母，例如「三」、「跟」和「進」。在兩者連讀時，要注意發音準確，例如「新年」（前鼻韻母連讀）、「輕聲」（後鼻韻母連讀）、「完成」（前、後鼻韻母連讀）等。

- 須注意字詞的正確讀音。字詞誤讀主要由於聲調錯誤所致，例如「幅 fú」誤讀成 fù，「鼻 bí」誤讀成 bǐ／bì 等。有時是未能掌握多音字的不同讀音和用法所致，例如「興奮 xīngfèn」和「高興 gāoxìng」，「因為 yīnwèi」和「為人 wéirén」等。此外，也要避免受粵音干擾，例如「環 huán」誤讀成 wán，「如果」的「如 rú」誤讀成 yú，以及將「風」的韻母 eng 誤讀成 ong 等。

5.3.3 參加評核者在朗讀課文和帶讀詞語時發音一般比較準確，惟在沒有文字憑藉的講解及課堂交流時失誤較多。

5.4 語言表達

5.4.1 參加評核者在課堂上的詞句大致規範、適當，組織基本清晰；音量、吐字、節奏、眼神、動作尚算自然，惟有時發音不到位，或忽略詞句的輕重音格式，以致影響整體的語言面貌。語調基本自然，有時略帶方言色彩。

5.4.2 表現優良者表達流暢自如，用語規範且豐富多變，組織清晰，教態親切自然。朗讀時能配合教學內容適當表達語氣和情感，表情動作與話語配合；說話時充滿自信，音量充足，吐字清晰，節奏緩急有致，語調自然，方言色彩不明顯。整體表達有很強的感染力，收放有度，對學生的學習有很好的示範作用。

5.4.3 表現稍遜者在詞、句運用方面欠規範，話語較單調乏味，語句累贅或語意不明。語速過慢或偏快，吐字歸音含糊，停連不當。語調較生硬及帶有較明顯的方言色彩。個別參加評核者因反覆糾正自己的字音或用詞而影響了說話的流暢度。

5.4.4 以下列舉一些在語言表達方面失誤的例子，小部分未達要求者在教學過程中會出現其中較多或較嚴重的問題。

- 詞句不規範，帶方言色彩的句式仍較常見，例如「有＋動詞」（「我有吃過」）和「是……來的」（「土豆是甚麼來的？」）句式時而出現。其次，誤用助詞「的」，例如「甚

麼的名稱」、「非常的好」。其他不規範的例子包括「讓老師知道你懂得讀」、「給時間你們」和「分享多一點」等。

- 用詞不當或詞語搭配錯誤，例如「我抽一個人，再兩分鐘」、「請翻到隔壁的另一頁」和「站筆直一點」等。
- 語意不明確或表達累贅，例如「你們要用整個句子去讀」、「邀請同學去讀一些句子」等。
- 停連不當，例如「學／過內容有關」、「還／有沒有／特別／明顯的／病症」等。
- 夾雜方言語氣詞或口頭禪，例如「喎」、「囉」、「啦」；「Okay」、「欸……」、「那……那……」等。
- 語調生硬，未能準確掌握字音的音長、音高、音強以及詞句的輕重音格式，或因刻意讀準字音而顯得不自然。

5.5 教學用語

5.5.1 大部分參加評核者在此範疇有充足準備，表現不俗。他們在講授和指示方面較準確及有條理。提問語基本適當，惟一般較簡單，變化較少。在交流回應方面，參加評核者大多能與學生保持適當溝通，反饋尚恰當。所用的導入語較簡明恰當、自然適度；過渡語大多能配合教學步驟，交代不同的教學環節；下課前，部分參加評核者尚能適當概括學習重點。

5.5.2 表現優良者講授準確，配合學生程度，指示明晰。提問具體而靈活，能引導學生思考及回答問題。在交流回應方面，能就學生的表現及答話給予恰當的反饋，再加以補充和歸納，繼而作出具體的鼓勵和評賞；能與學生保持有效互動，隨機應變。導入語生動有趣，富有吸引力；過渡語能承上啟下，流暢地轉移學習重點，貫串自然；課節結束前，能提綱挈領地概括學習重點。以下是一些表現良好的例子：

- 講授：「夾（第一聲）：動詞，如『用筷子夾東西吃』；名詞，用來夾東西的器具，如『夾子』。夾（第二聲）：雙層的衣物，如『夾襖』。」
- 指示：老師着學生到黑板前做標調練習，說：「第一位同學做第一行（的題目），第二位同學做第二行（的題目），如此類推。其他同學呢，你們自己也標標看。」
- 提問：「你知道甚麼是『鬧彆扭』嗎？可以舉例說明嗎？」
- 讚賞：「XX 同學發音很準確，聲音很洪亮。」
- 過渡：「學會了這些字詞後，我們可以進行情景對話。」

5.5.3 以下是一些表現欠理想的例子。小部分未達要求者在教學過程中會出現其中較多或較嚴重的問題。

講授及指示方面：

- 講授錯誤，一般出現在講解語音知識部分，例如「這個是兒化音，我們要翹舌頭的，翹得比較厲害點」、「翹舌音就是舌頭儘量捲起來」、「發『in』時，喉嚨沒有發音，右指放在鼻子上，鼻子會動」和「第三聲，壓下去」等。
- 指示語貧乏，在整節課中不斷要求學生朗讀詞語，重複發出三句指示語「男生讀」、「女生讀」和「全班讀」。

提問方面：

- 提問欠靈活、具體，例如反覆地問：「這是甚麼？」或只問：「哪個？」「甚麼？」有些則提問空泛，令學生難以回應，例如「k和 h是哪一個部分不一樣？」

交流回應方面：

- 回應過於簡單，對學生的表現未能作出針對性的回應，例如學生回答問題後，只簡單回應「很棒」和「謝謝」。
- 個別未能直接回應學生的提問、答話或意見。

導入、過渡、結語方面：

- 欠適當的導入語、過渡語或結語。在學生安頓下來後，教師便說「打開書第 X 頁，我們繼續學習第 X 課。」在各個教學環節之間沒有過渡語，或過渡語平淡，例如「現在……」「再下一部分……」當下課鈴聲一響，教師便說「起立，下課！」或匆忙布置作業，沒有適當總結。

5.5.4 個別參加評核者過於依賴電子課本和簡報，一味地按照事前準備的內容，一句一句讀出來，也因此無法有效地交流應變。

5.6 辨析及糾誤（語音／詞句／拼寫）

5.6.1 大部分參加評核者能辨析學生較明顯的語音和拼寫錯誤，惟較少注意語法、詞彙方面的問題。辨析能力較強者不但能準確地指出學生的錯誤，還能注意到錯誤的關鍵所在，作出有效的提示。少數未達要求者未能辨析學生的大部分錯誤，甚或作出錯誤的判斷。例如教師錯誤地說「『打開』課本是錯的，應該是『翻開』」。然而，「打開課本」是對的。此外，個別參加評核者只辨析學生的部分錯誤，例如學生將「幸運」的「幸」錯讀為 xīn，教師能指出其韻母應是後鼻韻母 ing，卻未能指出其聲調也是錯的，「幸」應讀第四聲。

5.6.2 在糾誤方面，參加評核者一般能示範正確讀音，讓學生跟讀，惟較少能明確地指出問題所在及加以解釋說明。能力較強者能清楚指出錯處何在，及時糾正學生在語音、拼寫、詞彙和語法方面的錯誤，並能加以比較說明。例如糾誤時能進行語音對比：「去—棄；私—詩；努力—腦力」。少數能力稍遜者未能針對學生的錯誤作出相關改正及回應，或糾音方式較簡單，只是重複示範正確的讀音。

5.6.3 個別參加評核者只能依教案預設的情景進行，以致出現學生沒錯，教師也說出一些與糾音相關內容的情況。參加評核者宜根據教學需要適當地展示這方面的能力，不應忽略錯誤，也不應矯枉過正。

5.7 結語

參加評核者必須詳細閱讀《語文能力評核（普通話）評核綱要》，掌握好四個範疇的評核要求，在日常生活中多加練習，並根據教學需要，配合適當的教學內容，就各評估項目儘量展現個人的課堂語言運用能力。

教育局／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24 年 6 月